

# 杭州纳铁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年产五金机械及配件 2000t、灯具配件 1500t、塑料制品 300t 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9 月 10 日，杭州纳铁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的要求，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查意见等要求，并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检查，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杭州市萧山区河上镇璇山下村 349 号 2 幢

建设规模：年产五金机械及配件 2000t、灯具配件 1500t。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杭州纳铁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06 日，地址位于萧山区河上镇璇山下村 349 号 2 幢，租用杭州聚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所属的工业厂房实施生产，房屋建筑面积 2000m<sup>2</sup>，项目建成投产后将形成年产五金机械及配件 2000t、灯具配件 1500t、塑料制品 300t 的生产规模。该项目于 2024.2.26 通过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审批。

后企业于 2024.4.8 办理了排污许可简化管理变更，登记编号为 9191330109MA280FXRX4001Z。

由于塑料制品生产设备还未购入，按照现有已购设备，本次验收产能为年年五金机械及配件 2000t、灯具配件 1500t。

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验收公示期间无反对意见。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300 万，环保总投资实际为 22 万，占实际总投资的 7.3%，其中废水治理 16 万元，废气治理 0 万元、噪声治理 2 万元、固废治理 4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经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审批的项目（萧环建[2024]36 号），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为：年产五金机械及配件 2000t、灯具配件 1500t、塑料制品 300t 建设项目（其中塑料制品未实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生产设备、各原辅材料较环评审批有所减少，项目生产规模、性质、建设地点、生产

工艺、与环评审批基本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3.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超声波清洗废水、切削液稀释兑水和员工生活污水。

##### ①超声波清洗废水

项目产品清洗工序采用碱性除油剂兑水后使用，项目超声波清洗废水年产生量约为 42t/a，超声波清洗废水每天更换 1 次，更换出的清洗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 ②切削液稀释用水

项目切削液使用时需兑水稀释，兑水比例约为 1:10，项目切削液使用量为 0.1t/a，则切削液稀释用水量约为 1t/a。稀释后的切削液循环使用，不足补充，定期更换，更换出的废切削液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③注塑冷却水

无

##### ④员工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年产生量约为 255t（即 1.28t/d）。项目所在区域可以实现纳管排放，该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流入市政雨水管网，生产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厕所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和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汇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萧山钱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其中 COD<sub>Cr</sub>、氨氮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 1 排放限值）后排放，排放浓度为：COD<sub>Cr</sub>40mg/L、氨氮 2mg/L、SS10mg/L、石油类 1mg/L。

#### 3.2 废气

无

#### 3.3 噪声

生产设施、设备均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生产车间要求具有一定隔声效果；选用低噪声设备；振动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工作等。

####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水处理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杭州沈达环境科

技有限公司回收进行无害化处置，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废外售给物资公司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分别暂存在一般固废暂存间（15平方米）和危险废物暂存间（20平方米）。

### 3.5 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故本次验收不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 3.6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3.6.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已按要求建设危险废物仓库，企业厂区内危险化学品均为密封罐装储存，实际暂存量较少，直接存放于原料铁皮柜内。厂区内设有消防器材及应急物资。已对员工进行应急演练培训，以及规范操作培训。

#### 3.6.2 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无需安装在线监测装置，目前废水、废气排放口均已规范化建设。

#### 3.6.3 其他设施

无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内废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排放，根据废水检测报告，废水处理装置进口浓度为悬浮物 102.5mg/L，化学需氧量 2035mg/L，石油类 9.7mg/L，出口浓度为悬浮物 39.5mg/L，化学需氧量 383.5mg/L，石油类 3.15mg/L，经计算，悬浮物去除率 61.5%，化学需氧量去除率 81.2%，石油类去除率 67.5%。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生活污水进口不具备采样条件，未进行检测，故无法核算环境保护设施处理效率。

#### 2 废气

无

#### 3 噪声

根据现场踏勘和验收监测，在监测日工况下：项目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 4 固体废物

固体废弃物经过分类妥善处置，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置，无随意丢弃或焚烧情况，未产生二次污染，满足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

#### 5 辐射防护设施

无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生产、生活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纳管排放，其中氨氮排放限值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相关标准。

#### 2 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无。

#### 3 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厂界各测点昼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 4 固废验收监测结论

固体废弃物经过分类妥善处置，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置，无随意丢弃或焚烧情况，未产生二次污染，满足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

#### 5 污染物排污总量

经计算排环境污染物总量为：CODCr0.012t/a、NH<sub>3</sub>-N0.001t/a，本项目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项目排放的废水、噪声和固废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

### 六、验收结论

杭州纳铁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年产五金机械及配件 2000t、灯具配件 1500t、塑料制品 300t 建设项目（其中塑料制品未实施）在建设中能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落实并完成调试，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本项目可以通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杭州纳铁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应当通过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环保竣工验收信息。同时企业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

### **七、后续要求**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编制。

2.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单位规范落实验收报告的编制，装订成册存档，按要求落实后阶段涉及的验收公示等相关工作。

3.完善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制度和管理制度，同时应建立管理台帐，并及时记录。

### **八、验收检查人员信息**

验收检查人员名单见附件。

杭州纳铁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0日

### 杭州纳铁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环保竣工验收项目人员签到名单

	姓 名（签字）	单 位	身份证	电话
负责人（建设单位）		杭州纳铁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39005197810059628	13685761121
评审人员		杭州第叁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9005198511147315	13567107443
		地标检测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339005199008173414	18058800501
		杭州萧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39005198404289721	13868017570